附件5：

**广西大学行健文理学院**

**假期留校住宿学生文明守纪承诺书**

假期期间，我自愿留校住宿，为维护良好的住宿秩序和广大同学们的住宿安全，我保证做到文明守纪，并向学校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本人已阅读、理解假期通知及《广西大学行健文理学院学生宿舍管理规定》，并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。

一、假期留校住宿情况已告知本人父母或监护人，并征得了他们的同意。

二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规章和校纪校规，服从学校假期的管理。

三、妥善保管个人的物品，承担保管责任。

四、如延长或缩短住宿时间，能提前向后勤宿舍管理部门申请变更住宿时间；中途需离校两天及以上，能及时向后勤宿舍管理部门和学部报告，说明外出地点、时间及联系电话。

五、严格规范使用学生宿舍门禁系统，严格执行按时返校就寝和熄灯制度。

六、不使用电炉、热得快等大功率电器；不使用明火，不燃放烟火爆竹，不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；不随意动用消防设施，不在寝室内私拉乱接电线。

七、寝室钥匙不转借给他人或私自换、加门锁，不私自调换寝室，不留宿外客、异性，不在校外住宿。

八、不酗酒、赌博、打架斗殴、聚众喧哗，不进行迷信和宗教活动。

九、以上承诺如有违反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，接受学校取消假期留校住宿资格，甚至进一步的处理。

十、本承诺书由本人签署（一式三份，学生、学部、后勤保卫部各存一份）。

学部：

专业班级：

学 号：

本人联系电话：

家长姓名及联系电话：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